

# 上海玖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增加未按期披露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被停牌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玖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公开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停牌公告》。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6 月 1 日开市起停牌。

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，公司未披露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文件，公司后续将继续停牌并持续推进终止挂牌工作，因此公司股票增加停牌事项。

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出的终止挂牌受理通知书。截至目前，终止挂牌工作正在有序的进行中，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终止挂牌的各项工作。由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，公司

股票将继续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停牌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状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玖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31日